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备战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湛江市代表团经费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一、基本情况

(一)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度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24】8 号）安排，批复 210 万作为湛江市备战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经费；其中《湛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 2024 年备战经费的通知》（湛财科教【2024】48 号）其中 35.45 万元已由市财政局直接下拨到吴川市、廉江市、遂溪县，剩余 174.55 万元由市教育局统一划拨给相关备战学校开支使用。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附件2
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2024年备战经费分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地区	项目承担单位	安排金额 合计	经费安排预算							
			运动员伙食补贴（标准300元/人.月）			训练服装费(标准150元/人.套)			交流备战 参赛费	参赛项目
			人数	月数	金额	人数	套数	金额		
合计		35.45	55	12	19.8	55	8	1.65	14	
廉江市	小计	16.75	25	12	9	25	2	0.75	7	
	廉江市第一中学	8.57	13	12	4.68	13	2	0.39	3.5	跳绳
	廉江市第三中学	8.18	12	12	4.32	12	2	0.36	3.5	定向运动
吴川市	吴川市第一中学	10.52	18	12	6.48	18	2	0.54	3.5	男子足球
遂溪县	遂溪县大成中学	8.18	12	12	4.32	12	2	0.36	3.5	女子篮球

备战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湛江市代表团经费安排

		金额单位：万元						
县（市、区）	单位	安排金额合计	经费安排预算					参赛项目
			运动员伙食补贴（标准200元/人.月）			交流、备战、参赛、选才、器材费等		
			人数	月数	金额			
市直	合计	73.05	262	12	62.88	10.65		
	小计	60.05	212	12	50.88	10.65		
	湛江第一中学	6.52	23	12	5.52	1		田径
	湛江第一中学	3.12	13	12	3.12			男子篮球
	湛江第一中学	2.88	12	12	2.88			男子排球
	湛江市第二中学	7.52	23	12	5.52	2		田径
	湛江市第二中学	4.29	13	12	3.12	1.17		女子篮球
	湛江市第二中学	2.4	10	12	2.4			游泳
	湛江市第二中学	3.12	13	12	3.12			男子篮球
	湛江市第二中学	5.2	20	12	4.8	1		女子足球
	湛江市第二中学	4.32	13	12	4.32			男子足球
	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3.88	12	12	2.88	1		女子排球
	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6.52	23	12	5.52	1		啦啦操
	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2.88	12	12	2.88			健美操
	湛江市爱周高级中学	6.8	20	12	4.8	2		女子足球
小计	13	50	12	12	1			
霞山区	湛江市第四中学	1.68	7	12	1.68			乒乓球
	湛江市第二十中学	3.84	16	12	3.84			游泳
	湛江市第二十中学	2.64	11	12	2.64			羽毛球
	湛江市少林学校	4.84	16	12	3.84	1		武术

备战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2024年湛江市代表团经费安排表							
金额单位：万元							
县（市、区）	单位	安排金额合计	经费预算安排				
			训练服装费(标准150元/人)			交流、备战、参赛、选材、器材费等	参赛项目
			人数	套数	金额		
	合计	101.5	248	2	7.44	94.06	
	小计	79.12	202	2	6.06	73.06	
市直	湛江第一中学	7.69	23	2	0.69	7	田径
	湛江第一中学	5.36	12	2	0.36	5	男子篮球
	湛江第一中学	4.39	13	2	0.39	4	男子排球
	湛江市第二中学	7.69	23	2	0.69	7	田径
	湛江市第二中学	5.36	12	2	0.36	5	女子篮球
	湛江市第二中学	3.24	8	2	0.24	3	游泳
	湛江市第二中学	6.42	12	2	0.36	8.06	男子篮球
	湛江市第二中学	5.6	20	2	0.6	5	女子足球
	湛江市第二中学	5.54	18	2	0.54	5	男子足球
	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5.39	13	2	0.39	5	女子排球
	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5.48	16	2	0.48	5	啦啦操
	岭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4.36	12	2	0.36	4	健美操
	湛江市爱周高级中学	10.6	20	2	0.6	10	女子足球
	小计	22.38	46	2	1.38	21	
霞山区	湛江市第四中学	3.15	5	2	0.15	3	乒乓球
	湛江市第二十中学	5.48	16	2	0.48	5	游泳
	湛江市第二十中学	3.3	10	2	0.3	3	羽毛球
	湛江市少林学校	10.45	15	2	0.45	10	武术

备注：各项目经费由各备战队根据实际情况在符合财政开支要求的前提下，可调剂使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立项必要性

依据《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体育局<关于印发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的通知》（粤教体函〔2024〕14号）以及往年我市活动资金使用情况统计等。

（二）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次绩效目标设置明确，符合完整性、科学性、可衡量性要求。资金管理执行上级有关文件要求及财务要求。资金使用进一

步促进我市学校体育竞赛工作发展，效果良好。将按照要求，及时进行立项，争取 100%完成建设目标。

（三）实施方案可行性

按照各赛事竞赛规程安排，要求经费使用明确，符合完整性、科学性、可衡量性。鼓励各备战工作勤俭节约、杜绝浪费，严格按资金管理的有关文件和财务要求。

（四）投入经济性

设立专项资金用于备战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 2024 年湛江市代表团经费，保障我市 2024 年度各项目备战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训练、参赛工作顺利推进，制定严格的经费监管制度，规范使用，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绩效目标，本项经费的投入能够进一步提高 2024 年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湛江市代表团各参赛代表队备战工作顺利开展的需要，有重要意义。

三、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初步评估概算，我局对所报送项目绩效评估经费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自评分数 100，等级为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包括评价年度预期投入 210 万、预算安排 210 万、实际到位资金 210 万、资金均用于 2024 年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湛江市代表团各参赛代表队备战工作。

2. 资金执行情况。

其中 35.45 万元 已由市财政局直接下拨到吴川市、廉江市、遂溪县，剩余 174.55 万元 由市教育局统一划拨给相关备战学校开支使用。

3. 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的相关规定，完善经费项目论证、多人负责、分管领导把关审批等制度，确保项目合法合规。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通过组织我市备战各项目代表队开展日常训练和参加县、市、省级体育赛事活动；并进一步推进我市各备战代表队的竞技发展水平。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1）推进学校体育工作健康平稳发展。

（2）有效提升学生体育竞技水平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可持续影响：对提高学生身体素质、竞技能力具有长远影响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师生对学校体育美育活动开展满意度 $\geq 90\%$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近年来我市对学校体育工作越来越重视，优秀运动员挖掘、师资力量培养等力度不断加大，市级相关配套专项资金确保落实到位，但下发到备战队所在各县（市、区）政府后克扣、挪用情况严重，希望各级财政部门要认真确保专项经费专项使用。

六、改进意见

市级财政部门将该项资金直接拨发到湛江市教育局，由市教育局再直接下拨到备战学校基本户，以确保该专项经费不被属地财政部门截用。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湛江市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2024										210.00	
评价年份										评价金额	
项目名称：备战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湛江市代表团经费										联系人：黄旭春	
联系电话：13828265409										联系地址	
实施文件依据：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体育局关于印发《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的通知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210											
实际分配下达：市（区）本级：210 转移支付至下级：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市（区）本级：210 转移支付至下级：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认真开展第十四“中运会”各项赛事队伍备战、训练等常规工作，力争于该赛事中比往届有所突破，并以点带面努力提升我市中小学生身体素质，通过训练、备战、参赛、赛后总结，着力提升我市各参赛运动项目在校园中的普及与推广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5					5	达标。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	1.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 其他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项目管理	监管有效性	5					5	达标。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成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 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2. 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绩效目标管理	目标合理性	20	100	100			20	达标。	反映绩效目标内容是否完整规范，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和量化，指标值是否可比较或可评价；绩效目标与支出内容、政策依据是否关联，与预算资金规模是否匹配；绩效指标是否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不得占以上要素的50%以上权重。	绩效目标设置相关依据文件材料。
产出	数量指标	参加省比赛或市级比赛、训练次数	8.75	≥5	5			8.75	达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
	质量指标	提高青少年身体素质（是/否）	8.75	是	是	1	100	8.75	达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8.75	100	100	1	100	8.75	达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8.75	≤100%	100				8.75	达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学校体育工作健康发展（是/否）	17.5	100	是	1	100	17.5	达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提高学生身体素质、竞技能力具有长远影响（是/否）	17.5	是	是	1	100	17.5	达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